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宾阳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北新融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融建”）（牵头人）与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广西冶建桂聚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宾阳县文旅综合提升示范基地及附属配套设施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中标人。北新融建负责该项目施工部分，建安费为人民币贰亿捌仟柒佰贰拾玖万叁仟捌佰伍拾捌元伍分（¥287,293,858.05）。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宾阳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北新融建与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广西冶建桂聚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宾阳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工期：**720 日历天。

（三）**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四）**项目概况：**该项目建设地点为宾州镇宾州古城。规划总用地面积 76,079.88 平方米（折合 114.12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宾州古城历史保留建筑修复和改造、阳明文化传承中心建设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工程建设等。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



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6日